

2023 年全国优质医学教师教学发展在线课程

申报指南

各高等医学院校：

为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34号）要求，推动医学教育数字化建设，加强优质教师教学发展资源交流共享，促进全国医学教师教学理念与能力提升，中华医学会医学教育分会与全国医学教育发展中心面向全国各医学院校及教学医院开展优质医学教师教学发展在线课程征集与遴选工作。现将课程征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征集对象

本次征集工作面向国内高等医学院校或高校教学医院，**每个学校或医院限报 3 项。**

征集项目为已建设完成、围绕医学教育及医学教学改革实践相关内容、面向高校医学教师及医学教育管理者的**优质医学教师教学发展在线课程**。讲授型、操作型/情景型、动画型、多人场景型等形式的**数字化课程资源**均可。

二、申报课程类型

拟面向全国征集的课程类型：

（一）医学名师教育教学思想理念及医学课程思政

1. 医学名师教育教学思想；

2.课程思政育人理念及实施策略；

3.医学教师基本道德修养；

(二) 医学教育基本理论

4.国内外医学教育宏观发展现状与前沿医学教育理念；

5.医学教育基本理论与医学人才培养规律；

(三) 医学课程建设与专业建设

6.医学一流课程教学理念、课程设计与组织；

7.医学专业教学改革成果设计与实践案例；

(四) 医学教学方法

8.医学教育理论授课的教学方法与技巧；

9.医学实践教学方法与技巧

10.临床带教方法与技巧；

(五) 医学教学评价

11.医学考核评价方法与案例实践；

(六) 医学模拟教学

12.医学模拟教学设计与实践；

(七) 医学教育研究与教学学术

13.医学教育研究设计与研究方法；

14.医学教育学术论文写作与发表；

(八) 医学教育信息技术

15.助力医学课堂教学的各类现代教育信息技术实践应用；

（九）医学教育政策与管理

- 16.医学教育相关政策解读与理念实践；
- 17.医学教育管理人员岗位能力提升；
- 18.医学教育管理与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十）医学人文精神与职业素养类项目

- 19.医学人文精神；
- 20.医学教师职业素养。

（十一）医学教学示范课

- 21.各院校的优质医学示范课程或临床教学示范课程

三、申报要求

（一）课程内容

申报课程内容应具有基础性、科学性、系统性、先进性、适应性和针对性等基本特征，须为院校已制作完善且运行成熟、实践效果良好的教师教学发展课程。课程内容体系化、主题鲜明，具备先进教学理念思想、科学有效方法，符合医学教育教学基本规律、已经过实践验证，对于提升医学教师教学水平十分重要，在同类课程中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和较强的示范性。严格遵守国家安全、保密和法律规定，适合网上公开使用。

申报**医学教学示范课**类别，如课程已获得过省级、国家级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奖以及省级、国家级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获奖，不计入单位申报总数，并无需参与后续评审，可

直接获得优质课程。

(二) 申报单位要求

申报单位应为我正式的高等教育机构或高校教学医院，愿意持续投入建设，应确保经单位申报的课程具有合法的知识产权、无版权争议；授课师资师德师风良好；课程内容无政治性、科学性错误及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等问题。

(三) 课程负责人及团队要求

课程可由一位或多位教师共同设计与讲授，课程负责人不超过 2 人，鼓励院校联合申报。课程负责人须为申报院校正式聘用的教师，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较高学术造诣，并承诺将持续优化改进，能承担和组织在线课程建设的实施及全国性医学教师培训任务。原则上同一课程负责人只能主持申报一项项目。课程团队可由课程主讲教师及课程设计辅助人员组成，可来自不同单位教师，能够积极投入教学改革，能承担后续在线课程维护与更新事宜。

(四) 数字技术要求

课程视频应制作精良，应包含片头，片头时长不超过 5 秒，片头文字信息包括：课程名称、主讲教师、所在单位等信息。视频画面的比例为 16：9，大小不超过 1G，分辨率 1920*1080，帧速率不低于 25 帧/秒，声音清晰，不带水印，视频格式为 MP4。

如申报医学教学示范课，视频时长应为 10-15 分钟（一堂

课中最精彩部分)，可提交单独录制的精品视频，也可提交比赛现场录制视频。

四、申报程序

申报程序为：个人申请、单位主管部门审核推荐。

申请人填写《中华医学会医学教育分会医学教师教学发展在线课程推荐表》（附件1），送所在单位主管部门初审。经单位主管部门初审通过后统一汇总盖章。

请于10月30日前扫描下方二维码提交院校工作人员信息及盖章扫描后的单位推荐汇总信息表（附件2），秘书处将为各院校工作人员配置管理账户并提供申报网址，请各校工作人员之后于11月10日前报送视频资源，逾期报送通道将关闭。



五、优质医学教师教学发展在线课程遴选

中心及学会秘书处将组织权威专家对推荐课程进行统一评审与同行评议，遴选出50门“医学教师教学发展在线课程”。评审结果将通过中心官网（<https://medu.bjmu.edu.cn/>）、医学教育共享学习平台（<https://online.meduc.cn/>）公示与公布。

遴选出的优质课程可优先在全国医学教育发展中心医学教育共享学习平台上展示，并获得由中华医学会医学教育分会及全国医学教育发展中心颁发的入选证书与优秀证书。运行效果良好的课程将有机会获得优质教学发展课程展示，并获得支持持续推进课程研发。

六、联系方式

（一）申报联系人

中华医学会医学教育分会教学活动部 南方医科大学
陈曦、韦志信 020-61647490 smujxfzzx@163.com

全国医学教育发展中心

刘理 汪颖 010-82805567 medutr@bjmu.edu.cn

（二）课程资源提交技术支持联系人

北京医大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蔺常洁 13910845442

附件 1：中华医学会医学教育分会医学教师教学发展在线课程推荐表

附件 2：2023 年全国优质医学教师教学发展在线课程项目申报汇总表